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 A

公告编号：2016-035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郭晓光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河先生、陈宏志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瑞华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333,575,390.62	8,372,377,837.43	1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40,090,359.38	3,592,009,665.55	6.9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85,421,078.02	33.74%	1,820,522,270.78	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8,286,572.42	123.34%	432,096,935.78	1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7,521,225.44	121.15%	432,061,430.88	1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88,362,186.24	299.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94	123.30%	0.6307	18.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94	123.30%	0.6307	18.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2%	2.70%	11.61%	1.84%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6,135.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03,776.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7,714.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67,176.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244.61	
合计	35,504.9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2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	26.12%	178,914,710	0		
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35%	125,703,386	0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47%	92,301,178	0	质押	39,000,000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	23,982,718	0		
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5%	11,296,216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	9,572,290	0		
黄海晓	境内自然人	1.27%	8,681,955	0		
徐俊	境内自然人	0.43%	2,967,400	0		
叶立棋	境内自然人	0.41%	2,799,459	0		
蔡伟民	境内自然人	0.27%	1,818,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178,914,710	人民币普通股	178,914,710			
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25,703,386	人民币普通股	125,703,386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2,301,178	人民币普通股	92,301,178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23,982,718	人民币普通股	23,982,718			
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1,296,216	人民币普通股	11,296,21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9,572,290	人民币普通股	9,572,290
黄海晓	8,681,955	人民币普通股	8,681,955
徐俊	8,681,955	人民币普通股	8,681,955
叶立棋	2,799,459	人民币普通股	2,799,459
蔡伟民	1,81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1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自然人股东黄海晓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 8681955 股，徐俊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 2967400 股，叶立棋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 2799459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1.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299.51%,主要是报告期内实际支付的跨期结算燃料采购款同比减少所致。
- 2.本报告期(7-9月),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收入增加33.74%,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广州恒运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确认市场竞价电量价差收入,而上年同期没有此项业务所致。
- 3.本报告期(7-9月),与上年同期相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每股收益分别增加123.34%、121.15%、123.30%,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广州恒运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确认市场竞价电量价差收入并实现盈利,以及按权益法确认的对广州证券投资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二)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货币资金增加56.54%,主要是报告期内结算跨期燃料款减少、收到广州证券分红、以及融资规模增加等综合因素影响所致。
2.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收票据增加100.00%,主要是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未到期兑付所致。
3.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收账款增加119.12%,主要是报告期末应收未收的电费余额,以及广州恒运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应收市场竞争价差结算款余额增加所致。
4.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预付款项减少67.63%,主要是报告期内预付的工程款项结算导致余额减少所致。
5.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37.15%,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对广州中以生物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以琳生物产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款所致。
6.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在建工程减少67.92%,主要是报告期内东莞麻涌长距离供热项目投入运营,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导致余额减少所致。
7.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无形资产增加30.76%,主要是报告期内分布式能源公司购买项目建设用地所致。
8.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短期借款增加43.80%,主要是报告期内增加银行借款规模所致。
9.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付票据增加100.00%,主要是报告期内因采购业务而新增应付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10.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付账款增加44.78%,主要是报告期内因东莞麻涌长距离供热在建工程项目暂估结转固定资产,相应暂估应付工程款导致余额增加所致。
11.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预收账款增加202.71%,主要是报告期内锦泽公司预售楼款增加所致。
12.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付职工薪酬增加945.13%,主要是报告期内应付未付的职工薪酬余额增加所致。
13.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交税费增加57.23%,主要是三季度末应交各项税费余额增加所致。
14.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付利息减少55.25%,主要是报告期内兑付中期票据以及公司债券等融资工具的利息所致。
15.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其他流动负债减少56.14%,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了短期融资券4.5亿元,以及新增发行超短期融资券2亿元所致。
16.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长期借款减少100.00%,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了长期银行借款所致。
17.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其他综合收益减少47.52%,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广州证券在报告期内实现的其他综合收益金额,按持股比例相应确认减少其他综合收益所致。
18.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销售费用增加85.26%,主要是报告期内恒隆加气砖项目外销增加销售运费所致。

19.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资产减值损失增加362.36%，主要是报告期内提取的坏账准备同比增加所致。
20.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37.82%，主要是报告期内实际支付的跨期结算燃料采购款同比减少所致。
21.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增加1096.40%，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广州证券2015年度分红，而上上年同期未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22.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减少46.07%，主要是报告期内处置设备收回的现金减少所致。
23.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73.21%，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的工程款同比增加所致。
24.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100.00%，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对广州中以生物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以琳生物产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款，而上上年同期未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25.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100.00%，主要是上年同期新设成立的广州恒运分布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收到其他股东出资，而报告期内未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26.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减少78.86%，主要是上年同期发行公司债券5亿元以及发行短期融资券4.5亿元，而报告期内仅发行超短期融资券2亿元所致。
27.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减少47.47%，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向股东分红同比减少，以及锦泽房地产公司向少数股东分红同比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拟出售所持广州证券股权，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开市起停牌，因此次事项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12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拟出售所持广州证券股权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公告	2016 年 08 月 30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
	2016 年 09 月 03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
	2016 年 09 月 12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
	2016 年 09 月 21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
	2016 年 09 月 28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
	2016 年 10 月 12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
	2016 年 10 月 19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只要公司仍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现有经营活动可能在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与上市公司发生利益冲突，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交易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	2009年09月04日	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期间	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变化。
	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在作为穗恒运的股东期间，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下属企业，包括其控制的全部属下企业：1、在广州市萝岗区、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广州出口加工区和广州保税区区域内，市电力除目前参股恒运 C 厂、恒运 D 厂之外没有发电供热项目，并承诺不另在前述区域内投资经营发电供热业务项目。2、在上述区域外，如果市电力与穗恒运拟投资同一发电供热项目，市电力保证不损害穗恒运的利益，在穗恒运进行有关表决时，市电力应回避表决。3、穗恒运就拟新投资建设任何发电供热项目进行有关表决时，市电力承诺不利用其股东权利剥夺或限制穗恒运投资发电供热项目的机会。	2010年06月28日	作为穗恒运的股东期间	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变化。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只要公司仍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现有经营活动可能在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与上市公司发生利益冲突，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无条件放弃可能	2009年09月04日	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期间	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变化。

			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交易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			
	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		只要作为穗恒运股东，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现有经营活动可能在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与上市公司发生利益冲突，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交易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	2009年09月09日	作为穗恒运的股东期间	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变化。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自 2015 年 7 月 8 日至 2016 年 7 月 8 日期间不减持现持有的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2015 年 07 月 08 日	2016-07-08	履行完毕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自 2015 年 7 月 8 日至 2016 年 7 月 8 日期间不减持现持有的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2015 年 07 月 08 日	2016-07-08	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8月1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谈论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提供定期报告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法人代表）：郭晓光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